

证券代码：603980

证券简称：吉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017

##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根据杭州锦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、邵辉与桐庐钧衡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桐庐钧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桐庐钧衡”）直接持有公司202,308,716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.89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,000.00万元，发行价格为4.72元/股，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，本次预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63,559,322股（含本数）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为桐庐钧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本次发行完成后，桐庐钧衡持有的股份将超过30%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桐庐钧衡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行为将触发其要约收购义务。

鉴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桐庐钧衡已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认购的股份，在经公司股东会非关联股东同意的前提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六十三条的相关规定，桐庐钧衡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。

若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相关政策有不同安排或变化的，则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政策安排或变化执行。

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认购对象桐庐钧衡免于发出要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7 日